

第三章 《女帝奇英傳》的思想內涵

前一章探討文本的創作淵源，屬於梁氏受到外在客觀因素的影響；本章將分析文本的思想內涵，則是源於梁氏內在主觀因素的影響，共分五課題來分析，即：江湖與廟堂的調和、民族文化的融合、正義與邪惡的對立、理智與情愛的平衡及新女性形象的建立，試分節敘述如下。

第一節 江湖與廟堂的調和

江湖與廟堂自古以來即存在著微妙的關係，若是和平相處，則國富民強、安居樂業；若是緊張對立，則社會動盪、民不安居。梁氏本身對中國傳統歷史文化的執著與熱愛，深深地影響了他寫作武俠小說的風格，因此，武俠兼寫歷史便成為梁氏的一大特色。具歷史背景的武俠小說，在內容上難免會形成江湖與廟堂的依存互涉問題，《女帝奇英傳》即存在著江湖與廟堂的依存互涉關係，如鄭溫奉武后之命到巴州探望太子，卻中途遇刺的描述：

十年前各正派門下，曾聚集了數十高手，圍攻他們（按：指惡行者與毒觀音兩魔頭），將他們逐到漠北。十年來消聲匿跡，從未有人在中土見過他們。卻不料而今竟然在此出現。一出手就傷了朝廷的命官和保護命官的鑣師。（第一回，頁一〇。）

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，有江湖就有江湖恩怨，而江湖上汲汲於功名富貴之士，若被廟堂中有心人士所利用，不僅耗損國力，也可能傷害到社稷百姓。鄭溫遇刺的事件正是江湖與廟堂衝突的開始，但實際上江湖卻是廟堂中的政治鬥爭的延伸，江湖上的邪派人士只是廟堂中政治人物的打手罷了：

毒觀音縱聲長笑，說道：「好漢子！我平日殺人，從來不講道理，今日看在你這點硬份，破例和你說說。你問我為什麼要殺鄭大人嗎？那是天后和我的一片好心，天后說鄭大人白髮蒼蒼，萬里迢迢，西行入蜀，僕僕風塵，太辛苦了！所以我才奉送他兩枚透穴神針，省得他要多走一段棧道的奔波之苦！」

上官婉兒聽得分明，心頭一震，想道：「長孫伯伯果然沒有料錯，這兩個魔頭，當真是武則天派來的！」（第一回，頁一六。）

由於武后為鞏固她的地位，大殺異己之名遠播，雖然毒觀音這一番話並不真切，旁人聽來卻信以為真。其實這只是中書令裴炎借刀殺人之計，甚至派人假借丘神勳的部下殺害廢太子李賢，藉以混淆視聽，使天下人更痛恨武后：

毒觀音笑道：「這是裴老大人訂下的好計謀，叫丘神勳部下的軍官假冒詔書，迫令太子自盡。不料太子生疑，堅不奉詔，一定要面見他的母后，沒奈何我們只好自己動手了。」「殿下也給這條好計騙過，何況他人？經過這件事後，想天下之人，都將認定是武則天所為，我的綽號也要轉送給她了！」（第八回，頁一六一。）

江湖與廟堂之間原本都處於對立的情勢，但在功名富貴的誘因下，貪圖榮華利祿的江湖人士，表面上對廟堂上的高官顯貴阿諛奉陳，即使需要殺人滅口，也在所不惜。此種江湖與廟堂的調和，僅是一種假像，因為此種調和並非為了國家、社會與人民的福祉，而是為了達到個人的私慾而已。

男主角李逸為了恢復李唐宗室，便想結合江湖上的正派人士，雖然平時這些人散居各地，一旦能聚合起來，勢力將非同小可，畢竟再不濟的江湖人士也能以一擋十，若能團結一致，猶如一支力量強大的軍隊。峨嵋山上金頂大會，武功最佳者便能獲得武林盟主的頭銜，而李逸便想爭得此頭銜，藉以號召江湖豪傑，共圖大業：

谷神翁攜者李逸的手說道：「各位都看見了，這位李公子的武功，連白馬觀主都讚不絕口，可不是老夫故意為他誇張延譽吧！另外一事，諸位或許尚有所不知，我們這位李公子乃是高祖皇帝（李淵）的曾孫，太宗皇帝（李世民）的姪孫，當今天下紛擾，咱們豈可甘心埋沒於草莽之間？難得有李公子這樣的王孫貴胄，咱們正好跟隨他作一番事業！」（第五回，頁一〇四—一〇五。）

由於李逸貴為李唐宗室，身分特殊，他之所以急欲當上武林盟主，並非為了個人私慾，而是為了社稷著想；但群雄卻大都以個人私慾為出發點，才擁戴他為武林盟主：

群雄紛紛說道：「好呀！李公子以王孫身份，振臂一呼，天下必然響應，咱們個個都是中興的功臣！」「俺雄巨鼎第一個擁護新盟主，一輩子願跟李公子牽馬隨鐙！」（第五回，頁一〇六。）

李逸雖然獲得眾人支持，被推為武林盟主，但心裡卻很不是滋味，因為這些人大都為了獵取功名富貴才擁戴他，跟李逸心中的理想實是大相逕庭，江湖與廟堂的調和建立於此種基礎上，似乎還未達到「真正」調和的目的。更令李逸痛心的並非此事，而是毒觀音對他的一番勸說：

徐敬業擁立盧陵王，事成之後，天下大權，當然是歸他掌握。不過若果與裴大人同心，由殿下招攬天下群雄，分薄了徐敬業的兵權，那麼將來局面就不同了，殿下試想，你有天下英雄輔助，又有裴大人作內應，將來中興唐室，還怕盧陵王搶了你的寶座嗎？（第八回，頁一六二。）

梁氏作品中的人物向來一派名士俠客風範，李逸自然也不例外。李逸身為李唐宗室，當然想起仁義之師討伐武后，無奈擁護他的人，未曾起事就已經在勾心鬥角、爭權奪利，令他的心

是既怒且痛。一向以英雄自負、正統自居的他，明知道武后勢力雄厚，而還敢和徐敬業共同起兵討伐她，就是抱著「邪不勝正」的心理，如今他如夢初醒，孰正孰邪，連他自己也迷惑了。江湖與廟堂勢力的結合，力量固然強大，縱令事成，兩股勢力該如何調和，令人頭疼！

後來，李逸因為上官婉兒做了武后的記室，又感到武后的勢力難以撼搖，傷心之餘，與長孫璧遠赴天山，投靠其師尉遲炯。孰知八年之後，突厥大汗召開王廷盛會，大肆延攬江湖人士以為己用，更以李逸之子要脅他，欲興兵南下，奪取中原，但這又是一次江湖與廟堂調和的假像：

那軍官道：「都是我們的長官不好，他騙我們說中國兵不能打仗，叫我們放心打進去搶中國的女子玉帛，上個月我們打進中國的定州，又攻下蔚州的飛狐縣，長官叫我們放火燒盡他們的房屋，把中國人都擄掠來當伏役，我們只道可以長驅直入，一直打到長安，隨地都可以補充糧食，便放心大燒大殺，那知我們立足未穩，中國的大軍便來反攻，聽說是中國的皇太子作元帥，還有土蕃的軍隊幫他們，我們接連打了幾個敗仗，定州蔚州的中國百姓紛紛聚集起來，沿途伏擊，斷了我們後方的糧道，我們前軍深入，後援不至，幾乎全軍覆沒！」（第二十九回，頁六〇九 六一〇。）

突厥大汗延攬江湖人士，雖然可算是江湖與廟堂兩種勢力的結合，但卻說不上是一種調和，他們並非舉仁義之師去討伐暴政，卻只為了少數人的私利而挑起兩國的戰端，造成突厥汗國軍民無謂的犧牲，甚至知名的江湖俠士，也為了私慾而下場難堪：

那維族婦人煮好了稀粥，正要給她的兩個孩子充飢，突然程達蘇父子來了，這位曾經縱橫江湖，不可一世的程達蘇，曾經做過突厥大汗上賓，參加過突厥宮廷盛宴的程達蘇，如今飢火中燒，竟然來搶維族婦人這一鍋稀粥！於是維族婦人死命爭奪，程達蘇殺了她。（第二十九回，頁六一五。）

曾經叱吒江湖的程達蘇，也因為戰亂飢餓，為一鍋粥而殺了維族婦人。因此，這種「調和」充其量只能說是「調和的假像」。反觀武周與江湖人士的關係，武玄霜可代表廟堂這一方，她得知武承嗣與突厥勾結，意圖引其南下，又擔心李逸之子的安危，不顧一切深入突厥王廷：

一想自己潛入王宮，大約不至於在王宮之內碰見李逸。她心中打下了如意算盤，若能將李逸的兒子救出，並再上一次天山，將李逸的兒子交給她的師兄，請他送還長孫璧。（第二十回，頁四〇六。）

中原正派武林人士，代表江湖這一方，谷神翁、符不疑、夏侯堅等人，一聽到突厥即將南侵，且李逸之子又被突厥大汗所囚，不論當政者是武周或李唐，此時他們只有一個信念「國家興亡，匹夫有則」，也義不容辭地趕來相助。谷神翁三人與武玄霜分屬江湖與廟堂，但為了中原百姓與李逸父子，皆能拋棄個人成見，攜手共同抵禦外敵，這是國族意識的發酵。

江湖與廟堂，一在野，一在朝，雖然平時在立場與觀點上的差異，而難免會有摩擦與衝突的時候，但在遭遇外敵侵犯之際，不論身在江湖或廟堂，人人都有盡一己之力而保家衛國的信念，社稷才能安定：

李逸心想：「中國到底是地大物博，應付這場戰爭，綽有餘裕。」但隨即又想道：「不對，單靠地大物博，還是不能夠在戰爭之中令到後方百姓安居樂業的，那還要靠秉政者調度得宜，才能夠盡量減少戰爭的影響。」（第二十九回，頁六一七。）

的確，在突厥的王廷盛會上，中原正派武林人士大殺突厥汗國武士的威風，之後又解決了「域外三兇」等邪派高手，但僅是除去這些邪派人士是不足的，尚有數十萬的突厥士兵野心勃勃，即將南下劫掠中原。此時，武周政府調兵遣將，戰術運用得宜，不僅防止了突厥入侵中原的野心，也將傷亡降至最低，令李逸看了之後感嘆不已。此際因為江湖與廟堂的攜手合作，雖然不能阻止戰爭的發生，但卻能將戰爭的影響減至最低，此時誰家天下似乎已不是那麼重

要，重要的是江湖與廟堂終能獲得真正的調和。

第二節 民族文化的融合

若是為同一民族之間，江湖與廟堂調和的問題並不複雜；若是有被異族統治之慮，除了要調和江湖與廟堂的關係外，更多了一個棘手的問題：民族文化的融合。梁氏的每部作品幾乎都有明確的歷史背景，歷朝歷代所面對的內亂外患又不盡相同，因此，在處理民族文化融合的課題上便須格外費心，幸好梁氏本身的歷史根底深厚，又極為重視「四裔學」，令人看來有種面面俱到的感覺，不因非漢族而受到歧視，進而突顯出梁氏在民族文化融合理想上的苦心經營。

《女帝奇英傳》的歷史背景，正值武后專政，而中國自古以來外患多來自北方，文本第十五回中即清楚交代：

這時中國的西北部，包括天山南北，都是在突厥大帝國統治之下，國力強盛，武士驍悍，舉世知名。（頁三一〇。）

此處所說的「突厥大帝國」應是指「北突厥汗國」，劉錫淦先生在其所著《突厥汗國史》中記載：

西元 552 年（西魏廢帝元年），土門發兵擊茹茹，大破之于懷荒北。同年，土門自號伊利可汗，宣告突厥汗國建立¹。

此指突厥汗國建立於西元 552 年（西魏廢帝元年），又：

¹ 見劉錫淦《突厥汗國史》（烏魯木齊：新疆大學出版社，一九九六年。），頁一九。

西元 582 年，西部突厥首領室點密已去世，為首的則是達頭可汗玷厥，本對沙鉢略可汗不滿，今又有阿波可汗的遭遇和投奔，乘機派兵助阿波可汗，向沙鉢略發動進攻，「遣阿波率兵而東，其部落歸之者將十萬騎，遂與沙鉢略相攻。」自此以後，東、西兩部突厥公開分裂，統一的突厥汗國已不復存在²。

此指至西元 582 年突厥汗國已陷入分裂局面，再：

西元 647 年（唐太宗貞觀二十一年），乙注車鼻可汗終於在金山一代被唐軍俘虜，唐太宗歷數其罪而釋放，並拜為左武衛將軍，狼山都督。至此，所有的東突厥人皆成為唐朝政府的人民，其各部首領也均被冊封為唐朝官吏³。

此指西元 647 年東突厥已被唐王室征服而稱臣受封，又

西元 657 年（唐高宗顯慶二年），阿史那賀魯之亂既平，將西突厥之地列為州縣⁴。

此指西元 657 年西突厥被唐王室降服而領地列為唐之州縣，再就「北突厥汗位承襲表」中所記：

北突厥汗國建於西元 682 年，亡於西元 743 年⁵。

可知北突厥約活躍於西元 682 年至西元 743 年之間，大約與武后同期，由於各民族之間，語言、文化、社會及政治上的差異，因此，為了此的利害關係，往往互相攻伐，造成國與國之間的動盪不安、衝突不斷，尤其對身處兩國交界的人民更是苦不堪言。在 第十五回 中，

² 同註 1，頁四三。

³ 同註 1，頁六二。

⁴ 同註 1，頁八五。

⁵ 同註 1，頁一〇六。

武玄霜的舉動正是四海一家的最好典範：

武玄霜想了一想，說道：「前面一片荒涼，恐怕要走許多天才找得到水源。你們一家子祇賸下兩袋水如何夠用？我帶得很多，馬兒跑起來也不方便，這三袋水都給了你們吧。」（頁三一三。）

雖然只是僅僅三袋水，但前方是數百里的沙漠，在沙漠中滴水如金，武玄霜不因對方是維族人而歧視他們，反而能將心比心，適時地伸出援手，消弭了彼此的隔閡，建立的民族之間相互信賴的基礎。

漢族與外族之間民族文化的融合，在唐太宗時已有先例：

貞觀十五年，太宗以文成公主妻之，令禮部尚書、江夏郡王道宗主婚，持節送公主於吐蕃。弄讚率其部兵次柏海，親迎於河源。見道宗，執子婿之禮甚恭。既而嘆大國服飾禮儀之美，俯仰有愧沮之色。及與公主歸國，謂所親曰：「我父祖未有通婚上國者，今我得尚大唐公主，為幸實多。當為公主築一城，以誇示後代。」遂築城邑，立棟宇以居處焉。公主惡其人赭面，弄讚令國中權且罷之，自亦釋氍裘，襲紈綺，漸慕風華。仍遣酋豪子弟，請入國學以學詩、書⁶。

唐初之時，唐太宗對外族採取兼容並蓄的態度，從不歧視外族人，或許正因如此，梁氏在文本第十五回中，也提到了文成公主出嫁吐蕃贊普棄宗弄讚一事：

有個商人模樣的說道：「這倒是真的。我去年到過吐蕃（即今西藏），他們皇太后是大唐的公主，現在還一直和中國走親家。聽說那位公主嫁來的時候，帶來了許多書籍、種籽、工匠、樂師等等，許多吐蕃人都會種田，我就曾在拉薩附近，親眼看到田裡的

⁶ 見劉昫《舊唐書 吐蕃列傳上》，卷一九六上。（台北：洪氏出版社，一九七七年。），頁五二二一—五二二二。

禾苗綠油油的，要是咱們也會耕種，就不用這樣辛苦啦。我還吃過他們種的大白菜，這些都是公主帶來的種籽，咱們這裡沒有的。味道好得很哩！吐蕃人很感激那位公主，和漢人非常和好。」（第十五回，頁三一七。）

在位者有寬宏大量的心胸，能夠包容異族的多元文化，並能從中截長補短，因此，唐太宗在位之時開創了「貞觀之治」，是有其道理所在的。梁氏通曉中國傳統歷史文化，自然懂得接納與包容非漢族文化的重要性，如何與外族能夠和睦相處，是一個朝代是否能強盛的關鍵所在，而民族文化的融合便極為重要了，這也是梁氏刻意提出此事的原因。

俗話說：「非我族類，其心必異」，這句話對中國歷史的演變影響極大，漢民族以中原正統自居，歷代君主皆以能擴張版圖為己任，總認為漢文化是最好的，對少數民族的文化極不尊重。這種文化侵略的悲劇不斷地上演，與梁氏的理想向去甚遠，他要的是對彼此文化的尊重，因此，他塑造了一個新的形象——「天山劍客」：

一個面有刀疤的青年站起來道：「這位大爺的話說得不錯，漢人有好的也有壞的，我就碰過一個很好的漢人，他是我的救命恩人！他沒有留下名字，可是我知道他是誰。你們中也許有人碰見過他；沒見過他的，也可能聽過這個名字。他就是天山劍客！」（第十五回，頁三一九。）

各民族之間因為多方面的差異，衝突事件不斷，民族文化由衝突而至融合，需要靠時間與誠意來達成，只要一方缺少誠意，那文化的融合將難如登天。文本中不論男女主角，對外族文化的包容性都很大，即為梁氏營造民族文化融合的催化劑。

在第二十九回中，突厥大汗興兵南下，卻為武后所派皇太子與狄仁傑所阻，不但入侵不成，反而失去原有的國土：

太子雖然平庸，但狄仁傑替他調度，甚是得宜，分兵三路，以幽州都督張仁亶統兵三

十萬為東路，右羽林衛大將軍閻敬容統兵十五萬為西路，以吐蕃將領沙吒忠義統領蕃漢混合軍十萬為中路，三路反攻，不但盡復失地，而且打入了突厥境內。（第二十九回，頁六一一。）

其實正史之中有一段小插曲：

長安三年，默啜遣使莫賀達干請以女妻皇太子之子，則天令太子男平恩王重俊、義興王重明廷立見之。默啜大臣移力貪汗入朝，獻馬千匹及方物以謝許親之意。則天讌之於宿羽亭，太子、相王及朝集使三品以上並預會，重賜以遣之。中宗即位，默啜又寇靈州鳴沙縣，靈武軍大總管沙吒忠義拒戰久之，官軍敗績，死者六千餘人，賊遂進寇原、會等州，掠隴右群牧馬萬餘匹而去，忠義坐免。中宗下制絕其請婚，仍購募能斬獲默啜者封國王，授諸衛大將軍，賞物二千段⁷。

歷史上的和親多是中國將公主或冒充的公主嫁與外國，這次突厥要以公主和親，那真是前所未聞，雖然和親之事未果，卻在歷史上留下的一段「佳話」。

漢民族憑藉著強大的武力為後盾，不僅侵略外族領土，更想在文化上同化他們，但一種文化的形成豈是一朝一夕，因此，儘管領土被侵佔，卻尋而復叛，乃是文化認同上的差異所致。梁氏對此有深刻的體認，他認為武力並非民族文化融合的最佳手段，民族文化的融合應建立在互信互助的基礎之上，彼此以誠相待，以循序漸進的方式，互相包容與接納，尊重彼此文化上的差異。如此一來，民族間在文化上的隔閡將日趨消失，入鄉隨俗將成為一件理所當然的事，而民族文化融合的理想必會實現。

第三節 正義與邪惡的對立

⁷ 見劉昫《舊唐書 突厥列傳上》，卷一九四上。（台北：洪氏出版社，一九七七年。），頁五一七〇。

自古以來，正義與邪惡並存，其勢力也互有消長，正義一方較強勢時，則天下太平；反之，邪惡一方居上風時，則動盪不安。在梁羽生的武俠作品中，正義與邪惡的角色涇渭分明，正派人士俠義干雲、義薄雲天；邪派人士私心自用、利慾薰心。在文本中，正義與邪惡之間的對立，自然是不可或缺的情節。

中國人俠義觀念之形成，由來已久，從俠義小說中的「俠」、「游俠」，到武俠小說中的「俠客」，只要能重「仁義」，皆具有正義的俠客風範，在《史記·太史公自序》中說道：

救人於厄，振人不贍，仁者有乎！不既信，不倍言，義者有取焉。

「有俠氣」、「講義氣」的俠義之士，始終抱持著「仁義」的精神，見義勇為，在此一歷史背景與社會心理的相互影響下，人們普遍歡迎以俠義英雄事蹟為題材的小說，俠義小說受到歡迎，武俠小說那更是理所當然了。武俠小說評論家羅立群指出：

在價值取向上，梁羽生武俠小說的人物塑造有著強烈的道德色彩，務求人物形象的完美，重視人物形象的品質描述，人物非正即邪，正邪嚴格區分，而在作品的立意行文中抨擊反面人物，歌誦英雄俠士為國家、為民族、為正義而勇於犧牲、前仆後繼的獻身精神。小說中，正面人物成為正義、智慧和力量的化身，具有健全、理想的人格，是中華民族之魂，而反面人物則凶惡猙獰，殘忍自私；形成了鮮明對立的正反極人物

8。

由此可知，梁羽生深受中國傳統文化思想的薰陶，對其筆下的人物形象有極高的審美標準，人物非正即邪，正邪嚴格區分。以下個人就以文本中的正面人物及反面人物為主，來探討故事中正義與邪惡對立的情節。

第一回 中的一段敘述，揭開了正邪對立的簾幕：

⁸ 見羅立群《梁羽生小說藝術世界》（台北：知書房出版社，一九九七年。），頁七五 七六。

約在十多年前，江湖上出現了男女兩個魔頭，男的是個頭駝，善使天罡刀法，另有一種極利害的暗器，叫做碎骨錢鏢，但被他用毒藥鍊過加上內功運用，所中之處，骨碎筋折。而最奇的是，初時並無痛楚，藥性蔓延，筋骨腐蝕，全身的骨骼就像給白蟻蛀空一樣，到胸骨碎裂之時，便是神仙也難活命；那女魔頭更利害，她擅用梅花針射人穴道，這梅花針也是用毒藥鍊過的，循著穴道，攻至心頭之時，神仙難救。因為這兩個男女魔頭心很手辣，故此被稱為惡行者與毒觀音。十年前各正派門下，曾聚集了數十高手，圍攻他們，將他們逐到漠北。（第一回，頁一〇。）

邪派武功往往與「毒物」合為一體，功力越深，毒性越大，其兵器也往往淬有劇毒，如上述所說的毒針、毒鏢，這類歹毒的兵器，練正派武功的俠義之士是不屑使用的。由此可以看出，邪派人士的歹毒作風，深為正派人士所不齒，更欲除之而後快，雖然惡行者與毒觀音被逐到漠北，但仍惡性未改，十年後又危害武林，正邪對立之勢，難以避免。

代表正義的正派人士，總是懷著仁義之心，除非是罪大惡極，否則很少將邪派人士趕盡殺絕；反之，心性邪惡的邪派人士，得勢時，剷除異己、大逞私慾，失勢時，心懷怨恨、至死不休：

惡行者怒吼如雷，身形一現，就衝著長孫均量喝道：「老匹夫，原來你還沒死，洒家來索十年前的舊債了！」（第一回，頁一五。）

邪派人士總是為了私慾而逞惡行兇，從不顧慮到他人的感受，恣意而為、多行不義，縱使屈居人下也心懷不甘，就如惡行者與毒觀音被逐漠北，已事十年前之事，十年後卻仍然記恨在心，不忘報復。正派人士雖然有好生之德，卻因為邪派人士的心懷不軌、居心剖測，造成許多的生靈塗炭，最後不得不出手除去他們的性命，以免再生傷亡。

在第八回中，李逸身中惡行者的碎骨錢鏢與毒觀音的透穴神針，得武玄霜之助，送

至金針國手夏侯堅處就醫，就在即將傷癒之時，卻引來惡行者與毒觀音之師——天惡道人的不服：

那怪道士仰天大笑道：「天地不仁，以萬物為芻狗，怎見得天公的心腸就必然是慈悲的呢？你忘了我的道號嗎？其實我也不立心作惡，我只是順其自然，天有雷霆之威，也有雨露之德，你枉稱世外高人，卻怎這般迂腐？我拿他試下毒掌，若是你醫好了，那就是醫術上的一大成就；若是他給我打死了，那也就證實了我的確為武學添了一門絕世奇功。所以我的試驗，不論是成是敗，不論是你高明還是我高明，總之都大有益處。一條人命，算得了什麼？」（第十回，頁二〇九。）

由天惡道人的言談看來，邪派人士在行事上，總是出人意表、歹毒霸道，為了證明自身的武功高人一等，竟然將人命當成兒戲。在正派人士眼中，根本是無理取鬧、自圓其說，此時此刻，只要身懷一絲一毫正義感的人，哪能容得下如此地挑釁，夏侯堅硬是接了天惡道人一毒掌，並以精湛的內功嚇阻了天惡道人的惡行。雖然正義與邪惡在對抗時，正義的一方在道理上較站得住腳，但為了預防邪派人士的詭計，不得不用點手段：

夏侯堅道：「我聽得藥僮說是他來，預先服下了半瓶的解毒靈丹，再穿了一件極薄的金絲軟甲，這才出來和他賭賽。」（第十回，頁二一五。）

雖然贏的不甚光彩，但在此情形下卻是逼不得已。儘管夏侯堅已事先服下半瓶解毒靈丹，並藉由天惡道人的內力來散發體內毒氣，仍不能發散淨盡，還耗損了三年功力，今後也成了禿子。所以，在與邪派人士對抗之前，若不能做好萬全的準備，並事先預防他們的無理之舉，不僅無法為眾人除惡，恐會落得傷重身亡的下場，得不償失！

正邪的對立，並非總是肢體上的接觸，在武技上定高下，而是在某種事物上，憑各自功力施為其中，在突厥汗國的王廷盛會上：

原來天惡道人是運用他的毒掌神功，那棵大樹受了他掌上的劇毒，再被他以掌力將毒力迫入樹心，經過輸水的脈絡根鬚送到枝葉上去，生機受了阻遏，整棵大樹便漸漸變得枯黃了。（第二十二回，頁四七〇。）

天惡道人以毒掌的劇毒迫入樹心，造成整棵龍爪樹枝葉枯黃，而隔日便是突厥汗國的「拔青節」，對重視草木繁殖的突厥汗國來說，實是一不祥之兆。金針國手夏侯堅此時也應邀參加，為了一挫天惡道人的銳氣，他也露了一手：

只見夏侯堅走到龍爪樹下，端詳了好一會子，便從衣袖中取出金針，插在樹幹上，一連插了十二支之多，隨著又要了兩桶水，澆在樹根，大約過了一枝香的時刻，只見枯黃的樹葉竟然恢復了青翠的顏色，下垂的枝條也恢復了彈力，隨風抖動起來，枯萎僵死的大樹果然「復活」了！（第二十二回，頁四七五。）

天惡道人在瞬間以毒掌使得大樹枝葉枯黃，本就令人匪夷所思；而夏侯堅在頃刻之間，使得受了毒害的大樹恢復生機，更令人嘖嘖稱奇。兩人各自在龍爪樹上，以自身的絕學全力施為，亦可算是正義與邪惡另一種形式的對立，正義的一方略勝一籌，正符合了梁氏撰寫武俠小說的一個理念——邪不勝正。

文本中，最後一次正邪的對立，就在突厥王城西面的天格爾山下，夏侯堅、裴叔度、符不疑及谷神翁等四人，為了營救服毒「佯死」的李逸、武玄霜及長孫璧三人，與埋伏在三人墳墓旁的百憂上人、滅度神君、菩提上人及麻翼贊等四人，展開了一場正邪大戰。邪派人士總是自負甚高，以為自己武藝過人而有輕敵之心：

百憂上人初時以為自己的武功要勝過符不疑一籌，滅度神君雖然較弱，但最少也可以和谷神翁打成平手，以二敵二，那是必操勝算，豈知雙劍合璧的威力大得出奇，苦鬥

了幾十招兀是未能扳成平手，不由得暗暗膽寒。（第二十八回，頁五九〇。）

符不疑與谷神翁以優曇神尼所創的雙劍合璧劍法，大敗百憂上人與滅度神君；夏侯堅以純柔對菩提上人的純剛，在內力上略勝一籌；裴叔度以絕妙劍法大勝麻翼贊。滅度神君被斬身亡；百憂上人與麻翼贊因技不如人，自盡而死；只有菩提上人僥倖得脫。武俠小說評論家羅立群評述說：

「梁氏武功」基本上分兩大陣營，即正派武功和邪派武功。

正派武功修煉起來循序漸進，發展緩慢，但根基扎實，一步一個腳印，一旦練成，威力不可思議。

邪派武功的修煉，進展神速，易於小成，再繼續練下去，卻容易走火入魔，輕則致殘，重則廢命，貽害終身⁹。

正派武功代表著善良、仁慈和正義，攻守俱佳，且有意於修身養性；邪派武功代表著霸道、歹毒殘忍和邪惡，一旦沾染，害人害己。正邪的關係相當微妙，正消則邪長，正長則邪弱，正義的一方，永遠為了眾人福祉著想；邪惡的一方，總以自身的利益為出發點，兩者之間因立足點的不同，造成爭鬥不斷的惡性循環。正義與邪惡是永遠共存的，但只要邪惡的勢力有擴散的趨勢，正義的力量也將應運而生，抵抗到底。正義與邪惡對立的結局也永遠只是邪不勝正，這正是梁氏的堅持所在，也是《女帝奇英傳》的正邪宿命。

第四節 理性與情愛的平衡

四十年代，舊派武俠小說漸趨沒落，因為至剛至猛的武俠世界已經無法提起讀者的興趣；五十年代，新派武俠小說代之而起，將女性溫情植入武俠世界中，俠骨與柔情的完美搭配，為

⁹ 同註8，頁二九 三〇。

武俠小說注入一股活水泉源，吸引讀者閱讀，提高了讀者的興趣，武俠小說評論家羅立群說：

「言情」是新派武俠小說內容的一個極其重要的方面¹⁰。

新派武俠小說在言情方面，多所著墨，其言情之深曲、之奇真、之悲壯、之感人，與古今之言情小說相較，可說是不遑多讓。現今，英雄至性已不足以吸引讀者，還需添加兒女情長，兩者缺一不可，已成為現代武俠小說發展的趨勢。若只知一味地死纏爛打，無論武功多高，也難以立足武林；矯「情」做作、為賦「風月」而風月，未能深入了解「言情」的真諦，要寫出一部好的武俠小說，實在不太可能。梁氏既為新派武俠小說開山祖師，言情的功夫自然高人一等，看來樸實，卻勁力充足，變化雖不繁複，卻也起伏跌宕，引人注目。以下個人將探究梁氏如何以他過人的言情功夫，使得文本中男女主角的理智與情感，巧妙地平衡。

文本中的男主角李逸為李唐宗室，武后稱帝後，廢唐改周，他義憤填膺，發誓恢復李唐宗室，第二回中，李逸與上官婉兒在往巴州的途中相遇：

那少年書生苦笑道：「如今江山已改姓武的了，你還稱呼我做世子做什麼？我與你一樣，都是天涯淪落之人，我叫你婉兒，你叫我李逸！」（第二回，頁五〇。）

上官婉兒為李逸的兒時玩伴，久別重逢，理當歡喜異常，但李逸卻只能「苦笑」回應，爾後結伴同行，在往巴州的途中，兩人有一段對話：

李逸聽她唸道：「葉下洞庭初，思君萬里餘……」笑道：「人世之事，實是難料，本來相隔萬里，現在卻結伴同行。」再聽她唸下去道：「露濃香被冷，月落錦屏虛……」悵然說道：「玉堂金馬，香被錦屏，這些都是鏡花水月了。」再聽下去是：「欲奏江南調，貧封薊北書。書中別無意，但悵久離居。」不覺潸然淚下，說道：「江南薊北，僕僕

¹⁰ 同註8，頁三七。

風塵，京華舊夢，何日重溫？確是令人惆悵。」上官婉兒強笑道：「你說過不提這些心煩之事，卻又來了。」（第二回，頁五四。）

這首詩本是上官婉兒思念李逸所作，李逸即使知道上官婉兒對自己的情意，卻無法給她任何承諾，畢竟國家大事在李逸心中，更較兒女私情來得重要。

原本對武則天恨意極深的上官婉兒，在偶然之中，聽到武后與狄仁傑的對話及審判人犯的過程，使得她對武后的觀感大為改善，甚至做了武后的記室。且上官婉兒本就才德兼備，與武后相處一段時日之後，她見武后如此殫精竭慮地為天下百姓著想，深受感動，更盡心盡力地輔助武后治理天下，兒女私情則暫放一邊：

上官婉兒心頭潮湧，輾轉反側，哪裡睡得著。她從武玄霜想到了李逸，睡眼矇矓中幻出李逸的影子，他正在荒山上給武玄霜追逐。李逸將來會怎樣呢？他會不會怪自己做了武則天的侍女呢？這一生會不會再見面呢？上官婉兒幽幽嘆了口氣，從窗口望出去，天色已漸漸發白了。（第七回，頁一五五。）

雖然自己的祖父及父親皆因武后而死，但當時卻是為時勢所逼，上官婉兒深為武后的憂國憂民而感動，自願輔佐武后。其實，武后對上官婉兒的去留，並無限制，她大可離開武后身邊去尋李逸，但她並沒有如此做。因為她了解，假若她執意離去，就失去了為天下百姓造福的機會；但如果她待在武后身邊，就無法與李逸相見。在此兩難的情境之下，她心緒紊亂，無法成眠，竟想了徹夜，直到天色發白，不過她並沒有離開武后，可知造福萬民與兒女私情相較，她寧願捨兒女私情而去造福萬民了！

李逸歸隱塞外天山，武玄霜不遠千里、風塵僕僕地來尋他，除了一解自己的相思之苦，也帶來了上官婉兒的消息：

武玄霜又嘆口氣道：「你猜錯了，婉兒可能嫁的人不是長孫泰，所以她很想見你，再決

定主意。可是這些事情，現在都不必說了。」李逸詫異之極，心道：「不是長孫泰又是誰呢？她若然不歡喜那人，又何須為此煩惱？以她那樣的倔強，又是那樣一個深具聰明才智的女子，她不願嫁，還有誰強得了她？」（第二十五回，頁五二七 五二八。）

對於上官婉兒的個性，李逸非常了解，如今聽到武玄霜如是說，心中的疑雲滿佈，卻不知上官婉兒正為國家大事與兒女私情所困擾：

武則天輕輕摸撫婉兒的秀髮，眼光中充滿愛憐和期待，嘆口氣道：「我的兒子是個庸才，這頭婚事實是在是委屈你的，若然另有良策，我也不想你嫁給他的。但為了大局著想，我還是希望你做我的媳婦。你跟我多年，我的擔子，也祇有你能挑起來。你不但可以輔佐我的兒子，將來李武兩姓的糾紛，你也是最好的調停人。」（第三十一回，頁六六三 六六四。）

武后對上官婉兒的期望，使得她陷入兩難的困境，身處塞外天山的李逸是難以理解的。當李逸返回長安之時，正逢張柬之等人擁太子恢復李唐宗室，長安城陷入混亂，李逸受刀傷而中毒，上官婉兒卻仍然離不開武后身邊：

在這樣緊急的關頭，婉兒當然要陪著武則天，她含著眼淚，走了兩步，又回過頭來望著李逸，想不到費盡心力，才把李逸弄進宮來，竟不能和她說一句話！（第三十一回，頁六七〇。）

此時的上官婉兒，已決定和武后同進退，共同應付皇城兵變，最後，武后退位，還政李唐。長孫泰在李逸毒傷深重之時，還想瞞著他上官婉兒嫁與太子之事，但李逸卻心知肚明：

他淒然笑道：「你不知道？我可知道了！這樣的收場不很好嗎？婉兒的心中有你、有我

，她也有她自己的路要走，你又何必傷心？」（第三十二回，頁六八八。）

李逸與長孫泰對上官婉兒的情意，上官婉兒又何嘗不知呢？只是兒女私情與國家利益無法得兼，她毅然決然地拋卻兒女私情，嫁與太子，這種情操實是令人敬佩。

除了上官婉兒之外，武玄霜對李逸也是情意深重。在第八回與第九回中，武玄霜為了解救李逸身中碎骨錢鏢與透穴神針的毒，不辭辛勞地將他送至邛峽山，途中耗費功力只為了保李逸不死。又在第二十七回中，武玄霜深入突厥和國的王廷，為了營救李逸出牢，不惜服下夏侯堅所給的「佯死」藥散，她為了愛情視死如歸的精神，著實讓人感動。可惜，武玄霜身為武后的姪女，與李逸應當處於對立的局面，兩人也因為如此，在感情上若有似無、欲拒還迎，總是沒有踰矩的行為出現，但在彼此的心中，卻為對方留了一個角落，將情意深藏。李逸在彌留之際，武玄霜伴隨在側：

李逸微笑說道：「你哭甚麼，世上哪有百年不散的筵席？婉兒有了歸宿，我已心安……」換了口氣，再繼續說道：「只有你的恩情，我尚未能報答，而且還要將身後的事情來麻煩你……」。（第三十二回，頁六八九。）

此時的武玄霜深感後悔，因為是她叫李逸回長安來的，沒想到竟會有此結局：

李逸道：「不，不！我一點也不後悔，我回來後，看到了一些令人擔憂的事情，但也看到了更多令人興奮的事情，我現在明白了，個人實在算不得什麼，咱們的國家是有希望的！」（第三十二回，頁六八九。）

李逸在臨死之前仍不忘國事，也明白了個人與國家相較，實在是微不足道。上官婉兒已有了歸宿，而李逸不放心的是：

李逸說道：「我不放心的祇有你，嗯，你的師兄，他、他，為人很好……」話未說完，便咽了氣！（第三十二回，頁六八九。）

武玄霜為了李逸付出許多心力，而李逸卻未能有所回報，想起了她的師兄裴叔度可以照顧她，但武玄霜的心中卻想：

我一定不會辜負你的，你是生是死，我都對你一樣！（第三十二回，頁六八九。）

至死不渝的深情在武玄霜身上清晰可見，生前，兩人因政治立場不同而對立；死後，兩人卻在心靈上更加契合，只是生死兩隔，這一段情只能深藏於心中了！

在文本中，男女主角的情操皆極為高尚，自覺地將兒女私情放在國家大事之下，為了國家民族的利益，作出了「國事為重，私情為輕」的愛情抉擇。他的知己上官婉兒，作了武后的記室，令他十分悲憤與痛心；武玄霜與他情深義重，情投意合，卻又偏偏是武后的姪女。在愛情與國事的兩難抉擇中，他作出了「國事為重」的理性判斷，慧劍斬情絲，心甘情願地忍受感情的折磨。上官婉兒本就深愛著李逸，但她在面臨婚嫁的終身大事時，為了輔佐朝政，振興國家，毅然決然地拋棄一己之私情，放棄了心愛的人——李逸，而嫁給了毫無情意的太子。

武玄霜身負絕藝，才貌雙全，在峨嵋金頂大會上，更可稱為武林盟主，但為了李逸，本可大權在握的她，斷然拋開一切俗事。雖然武后對她極為器重，但她對權力鬥爭並無興趣，而只想追求屬於自己的幸福，可惜因為立場的不同，自始至終，兩人的感情路始終不順遂，看來若有似無的感情，實際上，兩人已是心靈相通了。一個為了恢復李唐宗室，為國事奔波一生，最後，雖然武后還政李唐，但卻中毒身亡；一個為武后剪除異己，身懷絕技，卻無心政事，為了心愛的人而不顧己身性命，最後，愛人殞命，落落寡歡。

李逸與上官婉兒、武玄霜之間，都有機會發展出一段刻骨銘心的感情，但為了國家民族利益和立場的不同，三人之間，並沒有為了感情而棄國家利益於不顧，或改變自身的立場。

情感，雖然可令人不顧一切，勇往直前，但他們三人並未因此而失去了理智；理智，雖然可使人認清事實，為眾人利益而著想，但卻壓抑了情感的發生。梁氏藉由文本，男女主角在情愛糾葛之中，體現出理智與情感在陷入兩難的困境時，仍然可以在明智的抉擇下，尋得一平衡點，能以情感為動力，運用己身的理智來判斷，既獲致國家利益，也兼顧了兒女私情的發展，理智與情感終能獲得平衡。

第五節 新女性形象的建立

武俠小說由舊派武俠推進到新派武俠，其中經過多少武俠小說家的嘔心瀝血，才能有後來新派武俠小說的榮景。但在此榮景背後，個人仍不免存疑，幾乎所有的武俠小說都以男性為主，武俠小說的江湖，也幾乎等於是男性的江湖，女性所佔的比重實在是微乎其微。因此，個人除了為梁氏名氣不如金庸抱不平之外，也為梁氏重視女性的地位，並在其作品中發揚光大，大為讚賞，武俠小說評論家羅立群曾說道：

在整體上來看，梁羽生武俠小說中的女俠形象，有理想，有熱血，有柔情，有剛腸，有武藝，有性格，她們或舉止文雅，表現出彬彬有禮的大家閨秀的風度；或嫉惡如仇，表現出憂國憂民的高尚的理想情操；或我行我素，表現出不畏人言、不拘禮儀的反抗世俗偏見的英雄本色；或生死相依，表現出為情而生、為情而死的熾熱情感¹¹。

前一節中，文本中的上官婉兒與武玄霜，雖然都為了李逸而心繫千里、念念不忘，但遇到國是當頭時，卻不因兒女私情而誤事。於公，為國家盡一己之力，於私，為知己付出真情意，理智與情感本就是兩難的抉擇，梁氏使得兩者能兼顧，維持著平衡的態勢，可見得女性地位在文中已是大大地提昇了，雖仍擺脫不了父權觀念的限制，相較於其他同時期之武俠小說作家，新女性形象的建立堪稱為梁氏作品中的一大特色。以下個人將就文本中，梁氏如何提昇

¹¹ 同註8，頁八五。

並肯定女性自主意識，逐一探究。

在 第一回 中，上官婉兒惱道：

別開玩笑啦，我即算有心去衡量天下之士，也不屑做武則天的主考官。（第一回，頁四。）

從這一句話中可以得知，上官婉兒的確有著遠大的抱負，想為國家盡一己之力，但卻因政治上的考量而作罷。此時的上官婉兒，並未得知他的祖父及父親均因武后而死，而後，長孫均量說了一番話：

武則天篡奪了李唐帝位，自古以來，從沒有女人做皇帝的，這真是一大妖孽。皇帝子孫，前朝大臣，十之八九都是效忠唐室，不願臣服於她。（第一回，頁一三。）

男尊女卑的觀念，自古至今，根深蒂固，在當朝之前，從未有過女皇帝，武后稱帝之後，竟被視作「妖孽」。雖然現在提倡女男平等，但現許多方面仍然可見不平等之處，更遑論當時的觀念了，因此，上官婉兒聽了之後，心中卻有點不服：

男人女人都是一樣的人，為什麼男人做皇帝則天公地道，女人做皇帝就要被罵為妖孽？（第一回，頁一四。）

若是一般女性，可能會將長孫均量的言論視作理所當然，但在上官婉兒的心中，認為男女都是同等的，男人可以做的，女人一樣能做。由此可以看出，上官婉兒的獨立自主，並不盲從他人的看法，雖然她對武后並無好感，但她常自負為超越男子的女中才子，故對武后能擊倒天下男子，做到女皇帝而深感佩服，卻意想不到此人卻是自己的殺父仇人！

就在上官婉兒離開劍閣往巴州的途中，遇到了賣茶老人及張老三等二人，兩人都是莊稼

漢，但對武后觀感卻有別於一般的知識份子，甚至心懷感激與期望，使得上官婉兒心中疑雲滿佈，一片茫然，本以為武后應是人神共憤的女魔王，卻不料一路所見所聞，竟是好事多於壞事。在途中又巧遇幼時玩伴，且為李唐宗室的李逸，李逸身為李唐宗室子孫，自然想推翻武后而復李唐：

李逸仰天長嘯，道：「我欲糾集天下義兵，掃平妖孽！」（第二回，頁五二。）

上官婉兒聽了，心中並不欣喜，她想：

若然李家為了爭回帝位，那又得害苦了多少黎民？（第二回，頁五二。）

她心中雖然覺得李逸之舉理由正當，但為爭奪地位而大興兵戎，無辜的卻是老百姓，此時她心中又想起了賣茶老人與張老三，為他們的身家性命而擔心。上官婉兒想刺殺的只有武后一人，但若為了殺武后而大動干戈，卻非她的原意，因此，她聽了李逸的話之後，雖然並無法反駁，但心中卻是隱隱作痛。

武玄霜為武后的姪女，在文本中是一位仗義行俠的女俠，雖然在一開始與上官婉兒的政治立場對立，但卻與上官婉兒的觀感一致：

男人們做了幾千年皇帝，從來沒人閒話，一到有個女皇帝出來，就遭受到許多人的切齒痛恨，真不知是什麼道理？（第四回，頁八一。）

文本是以武后專政的時代為背景，而自古以來即是一家一姓的江山，且從未出過女皇帝，在知識份子心目中，更是對女性專政有著莫大的怨言。在第七回中，一個縣官因為在判案時，重男輕女，將罪行一並推給女方，武后雖將他革職，卻大為感嘆：

武則天將那縣官斥走了，嘆口氣道：「自古以來，男人們就習慣把罪孽家在女人頭上，革掉一個縣官容易，革掉這個習慣可就難了！」（第七回，頁一三三。）

梁氏既以武后專政為時代背景，卻有其特殊的意義，因為武周在史官與知識份子心中，好像不存在似的，認為當皇帝總是男人的事，而女性就該操持家務、養兒育女，女性稱帝是極不應該的。梁氏在文本中處處為女性設想，將史書中對武后專政時懸筆未決之處，以武俠小說家感性的筆觸，營造出男女應有同等待遇的理想世界。

「英雄」二字是江湖人士夢寐以求的稱號，但有許多人空有「英雄」之名，卻無「英雄」之實。在峨嵋金頂大會上，武玄霜對一群江湖人士，欲藉李逸起義之名，而行謀得名利之實，深表不滿，尤其是在場者皆為男性：

武玄霜傲然一笑，仍然面對李逸說道：「英雄豈是只徒恃武功？英雄之所以得人尊敬，最重要的是他有俠骨仁心，若然徒恃武功，那豈不成了好勇鬥狠的暴徒？」（第六回，頁一一一。）

武玄霜孫然身為女性，且武功高強，卻不輕易視人或恃強欺弱，她見峨嵋金頂大會上的江湖人士，口口聲聲要恢復李唐宗室，實際上卻是為了自己的功名利祿著想。因此，她大為不滿，表示不管男性或女性做皇帝，只要能為人民著想的，就是好皇帝。

上官婉兒在做了武后的記室之後，對李逸仍是情有獨鍾、未曾忘懷。在第十三回中，李逸入宮行刺武后，李逸終於親眼見到自己的心上人上官婉兒，果然服侍在武后身邊，又行刺未果，一時深受打擊：

李逸雙眼一睜，忽地大聲叫道：「不要說啦！你回去做你的女官，別再管我！我更不願意見到你到我的跟前來做說客！」（第十三回，頁二七五。）

此時，武玄霜與上官婉兒都在身邊，一個是曾經救過自己的救命恩人，一個是青梅竹馬的知己，此時卻因為政治立場的不同，無法認同對方，自然不能相知相守。一般的武俠小說，女性會以男性的選擇來做最後的抉擇，但文本中的女性角色，卻不為了兒女私情而拋棄貢獻國家的機會：

上官婉兒背轉了面，「哇」的一聲，輕輕的哭了出來，她知道除非是自己跟著一同走，否則只怕是真的不能再見面了。這剎那間，她心中已反反覆覆轉了無數次念頭，終於還是留下來，待她轉過身時，李逸已經走了。（第十三回，頁二七六。）

上官婉兒最後還是選擇了自主，自己決定自己的未來；而非選擇了被動，將自己的未來交予別人手中。因為她知道，與相愛的廝守一生固然幸福，但若盡一己之力能造福萬民，那更是她最大的心願，充分展現了新女性的形象。

文本中的女性角色，雖然在出身、經歷或性格方面有所不同，但她們都有一些共同的特徵，如相貌美麗、武藝高強、柔婉癡情等，這是她們共同的特性，也是她們在小說中動人心弦之處，但梁氏與其他武俠小說家唯一不同之處，是在文本中多了一點——尊重女性的地位。歷代的史官與小說家，幾乎一面倒地貶低女性，而文本中的女帝武則天，自然成為眾人大肆撻伐的對象，而梁氏竟一反常態地，站在中立公平的立場，對武則天採取了正面的評價，或許這只能代表梁氏對歷史人物的理解罷了，無疑地，梁氏在文中對男女的態度相當明顯，女性人物與男性人物在書中一致地光彩奪目，僅僅如此，其他武俠小說家們恐難望其項背了。女性不再附屬於男性，而且是獨立存在的個體，由其獨立自主的新女性形象中可看出，的確大大提昇了女性的地位，武俠小說家之中，在梁氏之前沒有幾人能做到，梁氏此舉在當時的確是一項創舉！